察隅县上察隅镇人民政府（部门）2023年度部门预算

2023年2月16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察隅县上察隅镇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察隅县上察隅镇人民政府（部门）2023年度部门预算明细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十一、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第三部分 察隅县上察隅镇人民政府（部门）2023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察隅县上察隅镇人民政府（部门）2023年度部门预算明细表（含十一张表）

第一部分 察隅县上察隅镇人民政府（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中国共产党农村基层党组织工作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林芝市关于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的实施方案》《察隅县关于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的实施方案》精神，现将上察隅镇人民政府主要职能概括如下。

**上察隅镇党委的主要职能是：**

（一）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

（二）讨论和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需由镇政权机关或者集体经济组织决定的重要事项，经镇党委研究讨论后，由镇政权机关或者集体经济组织依照法律和有关规定作出决定。

（三）领导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

（四）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五）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

（六）领导本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生态环保、美丽乡村建设、民生保障、乡村振兴、民族宗教等工作。

**上察隅镇人民代表大会的主要职能是：**

（一）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

（二）在职权范围内通过和发布决议。

（三）根据国家计划，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文化事业和公共事业的建设计划。

（四）审查和批准本行政区域内的财政预算和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五）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工作的实施计划。

（六）选举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副主席。

（七）选举镇长、副镇长。

（八）听取和审查镇人民政府的工作报告。

（九）撤销镇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

（十）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十一）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十二）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

（十三）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上察隅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能是：**

（一）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二）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医疗保障等行政工作。

（三）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四）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五）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六）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七）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上察隅镇设置内设机构5个，机构规格为副科级：

**（一）党政综合办公室（财政所）。**负责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执行本级党组织决议，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决策部署；负责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贯彻落实加强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决策部署；负责基层党员队伍和干部队伍建设、规范基层党组织政治生活、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村集体经济发展、远程教育站点的维护使用等工作；指导村级组织换届选举工作；负责强基惠民工作；负责人大主席团日常事务；负责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日常联络服务工作；负责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团体工作；负责财政资金管理、国有资产管理和村级财务监督管理等工作；负责后勤服务管理等工作。

**（二）经济发展办公室。**负责制定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负责美丽乡村规划建设、产业发展、农牧业综合开发等工作；负责乡镇规划、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负责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科技教育、卫生医疗、民生保障、人民武装、民政优抚、救灾救济、社会救助、教育体育、残疾人权益保障等工作。

**（三）平安建设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基层平安建设等工作；负责综合治理、信访维稳、平安建设、网格化管理、“双联户”管理、扫黑除恶、矛盾纠纷排查调处、重点人员管控等工作；负责反分裂斗争、维护国家安全、民族宗教事务管理等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协调处置应急突发事件、群体性事件等工作。

**（四）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城市综合服务管理办公室）。**负责违法信息收集和执法情况反馈，联系和配合各领域执法队开展联合执法；负责涉及劳动保障监察、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农业、文化、卫生健康、旅游、应急、市场监管等技术含量较低的执法工作或者以上部门下放或委托的执法工作。负责辖区内新型城镇发展建设、小集镇规划等相关工作；负责爱国卫生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和开展系列文明创建活动；负责村（居）建设、违建管控、房屋和物业管理、人民防空等工作；承担优化营商环境、协调服务企业发展和对各类市场主体及经营行为日常监管工作。

**（五）边境事务协调办公室（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办公室）。**负责反分裂斗争的宣传，边民的教育引导工作；负责协调配合抵边搬迁、边境小康村项目建设工作；负责做好守边、固边、兴边、富边等工作；负责做好边境管控、屯兵安民、发蚕食，促进军民深度融合发展，筑牢强边固防钢铁长城等工作；负责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相关工作。

设置所属事业单位4个，为副科级建制，经费形式为财政全额拨款:

**（一）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主要承担面向群众提供一站式便民服务等工作；负责确定和调整进驻便民服务中心事项；推进便民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加强对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和培训；负责集中受理、办理、代办各类服务事项；接受群众咨询；受理工作人员违纪行为的投诉；指导村级便民服务工作；负责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优抚帮扶、权益保障、数据信息采集、走访慰问等工作。

**（二）农牧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农业、畜牧业、林业、草原、水利等方面科学技术推广和技术咨询服务；负责农机安全、动植物疫病防控防治、林草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等工作；负责村护林员、科技特派员、兽医、草原监管员、水管员等的培训和管理。

**（三）文化旅游综合服务中心。**负责文化、旅游、广播、电影、电视、图书、科学普及等工作;负责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抓好理论宣讲教育、精神文明创建、文化体育活动、志愿者服务等工作；指导乡村两级文艺队开展各项活动。

**（四）卫生院。**负责基本医疗、保健和优生优育技术服务等工作；负责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执行儿童计划免疫；执行农村医疗保险政策，做好政策宣传、监督及服务工作。

第二部分 察隅县上察隅镇人民政府（部门）2023年度预算明细表（表格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察隅县上察隅镇人民政府（部门）2023年度部门预算数据分析

一、2023年部门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收支总预算1,642.88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2023年度部门收入总表的说明

收入预算1,642.88万元，其中：上年结转92.13万元， 占5.6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30.48万元，占99.79%。同去年相比增加26.03%，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三、2023年部门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支出预算1,642.8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30.29万元，占80.97%；项目支出312.59万元，占19.03%；同比增加33.23%，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四、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642.88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1,550.76万元、上年结转92.13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36.12万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89.1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7.8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76.33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16.00万元、 农林水支出3.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4.38万元。

五、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642.88万元,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210.69万元，主要原因是为民办实事经费等预算数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36.12万元，占75.2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89.19万元，占5.4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27.86万元,占7.78%；卫生健康支出76.33万元，占4.65%；城乡社区支出16.00万元，占0.97%；农林水支出3.00万元，占0.18%；住房保障支出94.38万元，占5.7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对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增减变化进行说明。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2023年预算数5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5万元，增加100%，主要原因是2022年的预算数及执行数不在本部门。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3年预算数为1,031.72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39.52万元，上升3.98%，主要原因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预算相应增加。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121.54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39.15万元，上升47.5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项目支出预算及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的变更。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2023年预算数为30.96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30.96万元，上升100%，主要原因政府食堂运转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的变更。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46.90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34.50万元，上升278.23%，主要原因是新增项目预算资金。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2023年预算数为40.00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40万元，上升100%，主要原因上年无执行数。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49.19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28.98万元，上升143.39%，主要原因上年的资金未全部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年预算数为125.83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21.51万元，上升20.64%，主要原因本部门2023年有新增人员，预算数增加。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1.21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0.14万元，上升13.08%，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0.82万元，比2022年执行减少0.48万元，减少36.92%，主要原因预算数减少。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15.76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3.8万元，下降3.8%，主要原因单位预算资金减少。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3年预算数为60.57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3.85万元，上升6.79%，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项）2023年预算数为16.00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16万元，上升1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新增的厕所革命运维项目经费。

1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2023年预算数为3.00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增加3.00万元，上升100%，主要原因森防工作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的变更。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年预算数为94.38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43.71万元，下降31.65%，主要原因预算数减少。

六、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330.3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19.89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110.40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6.10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比2022年减少4.15万元，减少20.4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3.8万元，公务接待费2.3万元。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年预算数为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费用管理，我县因公出国（境）费用按照零基预算原则，因此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为零。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3年预算数13.8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2023年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严格按照我县车辆管理及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实行总额控制），与2022年预算数持平。

（2）公务用车运行费。2023年预算数13.8万元。较2022年增长2.22%，主要原因公务下乡出差次数较多，车辆维护费增加。单位公务用车实有量3辆，保有量3辆。

3.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数2.3万元。较2022年度预算减少4.45万元，降低65.93%，原因是我部门按照公务接待相关要求，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不必要的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说明。

2023年部门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10.40万元，比2022年预算98.4万元增加12万元，增长12.20 %。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月底，本部门及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9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含在职和离退休部级干部用车）3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垃圾清运用途的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3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对确实无法使用的0辆车进行更新购置。

（四）2023年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2023年实现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实行绩效目标管理20个，资金1550.76万元，无政府重大决策和决策部署、影响力大且社会关注度高的项目。

（五）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及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3年度无扶贫资金预算安排。

（六）政府债务情况。

本单位无举借债务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应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十、重点项目：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的项目，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与本部门职能职责密切相关的项目或预算安排支出相对较大的项目（具体重点项目由各部门结合实际自行确定）。